

青少年表演藝術聯盟 函

地 址：251 新北市淡水區長興街 56 號

承 辦 人：李燕妮

電 話：(02)8631-0133 分機 11

電子信箱：whatsyounggo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4 年 11 月 25 日

發文字號：114 青字第 0038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第廿六屆花樣年華全國青少年戲劇節 DM

主旨：青少年表演藝術聯盟於 115 年度辦理「第廿六屆花樣年華全國青少年戲劇節《存在》」藝文活動，敬請協助轉知轄下各高級中等學校踴躍報名，請查照辦理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提升青少年藝文活動參與，本聯盟透過花樣戲劇節及培訓課程，提供學習實作劇場工作，並將戲劇教育融入藝術、在地文化、母語及永續等跨領域議題，培養青少年創造力，進而孕育藝文人才，協助其拓展生涯探索，引導多元適性升學。

二、旨揭活動報名資訊如下：

(一) 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115 年 01 月 04 日止。

(二) 報名資格：年滿 15 歲至未滿 19 歲，在學高中、高職、五專（限專一／專二／專三）及自學生，具戲劇興趣者皆可報名參與，不限國籍。

(三) 報名類型：每團至少 3 人，採團體制，可跨校組隊。

(四) 報名方式：採線上報名（網址：

<https://reurl.cc/GGX4NZ>），須繳交團隊企畫書、肖像權同意書及法定代理人同意書。評選項目以團隊企

臺中市政府 教育局收文(3)
114. 11. 26
戳完整 信封隨附



畫書及團隊線上面談進行。

(五) 入選公布：115 年 01 月 20 日公布 10 組入選團隊。

入選團隊須繳交新臺幣 6,000 元保證金，相關規定詳

見報名簡章（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NNG4Dm>）。

三、本活動說明會資訊：

(一) 日期：114 年 12 月 07 日(日)

(二) 時間：13:30 報到，14:00 開始

(三) 地點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-南海劇場（臺北市中正區南海路 47 號）

(四) 報名：採線上報名（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QV6xKZ>）

(五) 說明：對旨揭活動有興趣之青少年皆可報名參與。

四、檢附「第廿六屆花樣年華全國青少年戲劇節 DM」乙份，敬請參考。

五、活動聯絡人：青少年表演藝術聯盟花樣組組長李燕妮，聯絡電話：(02) 8631-0133 分機 11。

正本：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特教科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、

副本：青少年表演藝術聯盟

青少年表演藝術聯盟